

民國叢書

第一編

· 82 ·

歷史·地理類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胡厚宣著

上海書店

胡厚宣著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本書據齊魯大學國學研究所1944年版影印

殷虛甲骨發藏地下三千餘年，其自地下發露，見知於世，才四十有六年，固一新新之學也。世之治此學者，晚近三十年來，乃與日月俱盛，蔚為當世顯學。凡治古文字及殷商文物制度，靡不徵信於此。其學既為前人之所不為，苟致力焉，則未嘗不有所得。何則？譬人乍遊五都之市，耳目所接，情采頓異，則必有所資其聞見焉。余生既逢甲骨之發露，故師友間治此學者尤眾，而陳義豐長，用志專篤，翕然為世所崇信者，則不得不推三人焉。曰海寧王靜安先生，南陽董彥堂先生，望都胡厚宣先生。此三人者，或資宏富之收藏，或與發掘之工作，凡先民之手蹟，不但有墨本可據，且得摩拂其物，而較其點畫卜兆，故其所得彌為深切，宜為甲骨學劃期之學者焉。靜安先生初闢榛蕪，以治小學，兼及商史，精思卓識，發蒙闡幽，固為此學之開山導師矣。彥堂承中央研究院史言之命，初作學術發掘，於甲骨發藏情形，及同出遺物，既足補曩昔探討之所不及，而所得大甲大骨尤為向所罕見。彥堂遂得據此，創通貞人祭享斷代之例，允為此學之中堅矣。當是時，甲骨之學，其於文字之解釋，既已十得五六，而史蹟之商討，則方十之二三，即偶有所論，或據叢碑骨版片語隻詞，其不足為典要

也明矣。若夫網羅攷失，廣徵博引，比類竝觀，剖析微茫，此則厚宣今茲所正努力以赴者也。厚宣初在史言所整理甲骨材料，數次參與發掘工作，十餘年來，寢饋於此，未嘗一日或輟。比年彥堂以治甲骨年歷轉而為古曆之學，而厚宣之進益猛。余與厚宣自長沙別後，展轉流徙，於今七年。厚宣嗣自昆明來成都，齊魯大學任教，余亦隨四川大學自峨眉遷此，復得相見。厚宣出所著甲骨學商史論叢，合論文二十篇，都三四十萬言，其涉獵之廣，陳義之精，固非王董所能範圍者矣。余於此重有感焉。回憶曩昔，余方任職中央研究院史言所，即以甲骨金文及同出遺物治史。其時殷虛發掘所得，皆存北平所中。及瀋陽事變之後，章太炎先生適北來，太炎先生海內碩學，其治小學，固以許氏說文為宗者也。每昌言甲骨金文為贗物，所長傳孟真先生頗欲延太炎先生來觀，而艱於自致。太炎先生亦不果往，遂終不見。此三十年前遺物，故其晚年主講蘇州，仍持閉拒之見。夫甲骨既為殷商所遺，即為治古文字及商史之第一等材料，其真贗固不係於太炎先生之言。然先生一言以為不智，余頻年轉徙，亦未竟所業。此楊子雲所謂學者惡夫自畫者也。厚宣之入史言所，在瀋陽變之後。此後國事日棘，史言所即由北平轉徙上海，南京，長沙，昆明，南溪，所至竝攜甲骨

書物與俱故厚宣雖在流離遯轉之中。仍得治此不輟。今者釋其緒餘已。
蔚博可信如此。繼此所得。豈有重哉。則此學之發皇尤大。舍厚宣其奚屬。
民國二十三年三月徐中舒序於成都。

自序

溯自有清之季，地不愛寶，龜甲獸骨發於洹墟，四十五年之間，出土十餘萬片，在近代地下發現之新史料中，特為最豐。舉其單字，約有五千，論其長篇，或近百文。雖云卜辭亦多，紀事大小巨細，幾無事不可以徵之。方今古史之學，舊籍文獻，時代較晚，真偽雜糅，眾說淆亂，史前考古，方在萌芽，雖有所獲，終無體統。惟向史研究，賴有甲骨文字，前途最有可期。至於古文字之學，得此更不能不改其舊觀。而小篆以前之文字，歷史因此且可延早至十年以上。蓋治古文字古歷史之學者，皆不能不先於甲骨文字求其解決焉。夫文獻不足，仲尼以嘆，不意吾人生二三十年之後，猶能詳徵古先聖人之所不知，其可慶幸為何如哉！

考四十五年以來著錄甲骨文字者，始於劉鶚之鐵雲藏龜，研究甲骨文字者，始於孫詒讓之契文舉例。孫書倉卒成篇，榛蕪未剪，而發凡起例，功在開山。羅振玉王國維兩氏，雖於孫書皆有微辭，然契文舉例成於光緒三十年前，於羅氏殷虛書契文字考者，凡六載，其時惟鐵雲藏龜一書，拓印模糊，無任何論著作品，可以憑藉，而孫書考字釋文有迄今尚不失為定論者，是固未可以其偶疏而厚非之也。

及宣統二年日本林泰輔以所作清國河南湯陰縣發現之龜甲獸骨卽字羅振玉羅氏情不自慊乃以三閱月之力爲殷商貞卜文字考一卷民國四年又發憤鍵戶四十餘日累據前作成殷虛書契考釋一書凡六萬餘言實爲關於甲骨文字第一部最有系統之著作王國維爲手寫石印嘆爲三代以後言古文者未嘗有之書又言清朝三百年之小學問之者顧炎武成之者羅先生可謂推崇備至自是之後卜辭始畧可屬讀而古文字之學亦闢一新徑矣

民國四年王國維亦作殷虛卜辭中所見地名考越歲又作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及續考殷周制度論戲壽堂所藏殷虛文字考釋諸篇其後數年又作殷禮徵文及古史新證方法嚴密思想銳敏考地徵史並稱絕尤中國古史得王氏之作而放異彩焉

羅王之後作者漸多其於甲骨學最有貢獻者曰王襄其所作簠室殷契類纂爲纂輯字書之始簠室殷契徵文考釋釋字考文不魚精到曰商承祚其所纂殷虛文字類編臨摹原文鈔附羅釋有便學者較勝王書其殷虛文字考說文古文考殷契佚存考釋福氏所藏甲骨文字考釋諸作亦多有發明曰葉玉森其所著說契研契枝譚殷契鈎沉鐵雲藏龜拾

遺考釋及殷虛書契前編集釋說文考史雖在今日觀之難免有曲解附會之嫌然其獨到之處亦自不少不失為羅王以後甲骨學上之功臣也他如余永梁之殷虛文字考及續考胡光燁之甲骨文例丁山之釋疾釋夢殷契亡尤說及辨殷商諸文亦皆有價值之作也

郭沫若以穎悟之資初治中國古代社會史繼從事於甲骨文之研究其先後所作甲骨文研究卜辭通纂殷契粹編古代銘刻彙考及續考頗多創獲量作實先生專攻殷契又從事殷虛發掘有年先後所成論文甚多其在甲骨學上最有貢獻者厥為甲骨文斷代研究例一文自此之後二百七十三年間之史料乃可與以時代之劃分開甲骨學中一新的境界唐蘭先生稱甲骨之學前有羅王後有郭董又稱卜辭研究自雪堂導失先路觀堂繼以考史彥堂匡其時代鼎堂發其辭例固已極盛一時非虛譽矣

唐蘭先生聰敏細密于省吾氏通謚謹嚴孫羅之後識字獨多若唐氏獲白兕考及古文字學導論殷虛文字記名始天壤閣甲骨文存考釋諸書多發前人所未發于氏殷契駢枝正續編亦時有創解其功固不在郭董下也

餘如吳其昌之殷虛書契解詁殷代人祭考叢輯甲骨金文中所涵殷曆推證殷辭所見先公先王三續考諸文論證詳贍如以伐為人祭豈為雍己其說不可易也聞一多之釋為釋豕釋省皆皆可備一說德人魏特夫格殷商辭中之氣象紀錄開商史研究之一格又如孫海波之甲骨文編古史聲系朱芳圃之甲骨學文字編商史編曾毅公之甲骨彙存甲骨地名通檢殷虛書契續編校記亦皆有用之工具書也

陳夢家先後作有古文字中之商周祭祀商代的神話與巫術祖廟與神主之起源商王名號考射與郊諸文雖間有可商然亦每多新解郭董唐于之後不失為一繼起之俊也

惟材料出土日多零星片段蒐集為難而考字釋文必遍索十餘萬片之模糊影拓摹本其工作亦誠為煩苦學者苟不悉心耐性奮力攻求蓋鮮有不流為斷章取義以臆為說而終陷於穿鑿附會之境矣或拘泥單文而疏於會通或強解卜辭而忽於其字或不顧史事妄加曲說或先懷成見而勉附甲文於是釋其為因釋其為董釋兕為馬麟駁釋婦臣為歸豕以絲用為用小牲以下已為地名謂冊入為六冊稱焚義為焚田舉卜辭多父多母之稱證殷代為羣婚舉卜辭故卽媼臣妾媼姁好媼妃得

諸文證殷代為奴隸社會，舉甲骨文妻、品、婦、御等字，及帝、嫫、冥，余弟其子，帝姪子，乎、帝好往來，貞、屯、帝好乎御伐，帝妣受秦年，帝妣田于公，諸辭謂殷代王室婚制有選后之禮，有廟見之禮，有壺后用樂之禮，其取女嫁女也，必於諸侯之國，其嫁女也，有姪娣為媵，其往也，必用奠，其婚嫁也，或且舉行觀稼田獵之典，又謂殷代有婚嫁之禮，親迎之禮，且有妾制，自此以往，甚或演為種種無稽之說，而不可收拾，斯皆未能通核遍參，悉心考索之過也。

余曩年讀書於北京大學，從諸大師治古史，每感書闕有間，文獻難徵，及入中央研究院，既參加殷墟發掘工作，整理殷墟出土之甲骨文，並作殷墟文字釋文，乃恍然知研治古史，必當始自殷商，而甲骨文實為其最基本之材料，又念研治甲骨文，倘欲免斷章取義，穿鑿附會之嫌，則所見材料必多，於是乃發奮蒐集所有國內外公私已否著錄之材料，先作一總括之研究，十年以來，凡已出版之書，必設法購置，其未出版之材料，知其下落者，必輟轉設法，借拓鈎摹，國內國外公私所藏雖一片不遺，雖千金莫惜，而中央研究院先後發掘所得大版碎片近三萬，以工作關係，玩之尤為熟悉，迄今總計所得見之材料約七八萬片，以視全部材料所

左者不過十之一二或二三而已。二十六年事變之後，隨中央研究院西徙，居昆明三年，所成論文逾百萬字。其長篇之作，以種種原因，皆未能付刊。二十九年夏，應齊魯大學之聘，來成都教課之餘，方期以最大努力，在最短期間，對甲骨文字作一通盤總括之澈底整理，不意一病經年，此事遂廢。三十一年夏，余身體漸健，乃畧據舊作，每成新篇，遂以顧頡剛先生之慫恿，寫印甲骨學商史論叢一書，並擬賡續前志，於三數年內，成書四集。然後作甲骨文字學及商史新證兩書，以完成澈底整理之宿願。今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實其初始之工作也。

本集共收論文二十篇，識見所及其詳，各文舉其要點畧可如下。

殷代封建制度考
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
兩文考殷代早晚期婚姻制度之不同，又考殷代已有極顯著之宗法封建制度，及求生之禮與生產之神，重男輕女之觀念，及子子命名之制。又考周代五等爵之來源，及畿服說之成變，並證殷代制度大體皆與周代相近。周代制度乃自殷代而來，並非迥然大異於姬周。蓋所以訂補王靜安氏殷周制度論之說，及近人關於殷代婚姻制度之論者。

殷非奴隸社會論
殷代焚田說
兩文所以糾正近年社會史學者新

奇怪異之說。今人或不深究卜辭。往往偶據其若干單文隻字。以妄論古史。斯所謂斷章取義穿鑿附會之弊也。

武丁時有所謂「尾甲」刻辭及「骨白」刻辭者。自董作賓、唐蘭兩先生及郭沫若于省吾諸氏以下。學人論者已多。辨難紛紜。莫衷一是。今武丁時五種紀事刻辭考殷代卜龜之來源兩文。綜合五種同類之記事刻辭。會而考之。不特與以明確之解決。且可考知殷代採貢與祭祀龜骨之制。及南北交通之問題。

一甲十癸辨據極清晰之卜夕文字數條。以證近人謂殷曆為「一甲十癸」學說之非。殷代年歲稱謂考。據數十則卜辭。知殷代除「祀」之外。亦有「年歲」之稱。以證今之治殷曆者言殷無「年歲」之稱。而爾雅謂「夏曰歲。商曰祀。周曰年」。一說為不誤之誤。蓋諸家之失在所見材料不多。而妄下決斷。故難有確當之論也。

甲骨文四方風名考證一文。不特證善齋所藏一片卜辭之不偽。更可知殷代於四方及四方之風。俱有專名。而此四方風名且全見於堯典及山海經。散見於國語及夏小正。亦古史上一鏡。有與會之發現也。

卜辭下乙說一文。不特證下乙當為人名。且考知下乙當為祖乙在

殷先祖中實佔一極重要之地位。可破近人以下已為地名之非。

早期甲骨文有井字。孫詒讓釋刊唐蘭先生從之。羅振玉釋曰：商水祚業玉森郭沫若從之。丁山釋死量作賓先生從之。學者爭辨久矣。今釋井一文。綜合所有關於井字之卜辭七十七條。會而觀之。知其確當為死字。

他如殷代古方考。考殷代對於方國之征伐。殷代之天神崇拜。考殷代對於天帝日月星辰雲虹風雨四方之信仰。殷人疾病考。殷人占夢考。考殷人關於疾病夢幻之風俗。論殷代五方觀念及中國稱謂之起源。考殷代已有五方及中國之觀念。卜辭地名與古人居立說。考古代北方多有水患。故不能不營丘而居。要皆歸納全部甲骨文字所得關於商史之結論也。

至若廈門大學所藏甲骨文字數量雖不甚多。然每有新字。及不常見之成語。讀曾毅公居殷虛書契續編校記訂正曾書之誤者三十一條。又補校出續編與他書重者三百二十八則。可以與治契學者應用材料。上以諸多之方便。甲骨文發現之歷史及其材料之統計。雖畧近通俗。然於甲骨文發現之經過及其材料之流傳言之偏悉。亦積數年間蒐集所

得以成之者也。

總之，余治卜辭，期能綜合歸納，分析疏通。著筆之前，必先將有關材料，網致無遺，悉參於前人之說，通其辭例，考其字源，驗以金文，證以小篆，然後旁印之史乘舊說，固不敢妄比時賢，蓋自求能免穿鑿附會而已耳。惟駑才博，財倉卒成篇，荒謬錯誤，當屬難免，糾正訂補，有俟通人，方聞君子，幸不吝教之。

抑余既離中央研究院，則曩作論文，即不便在外間發表。所知材料雖多，中央研究院既未出版，亦自不便引用。故余書頗有未便收入之論文，而忍痛割愛之材料，尤為不少。文中有注明（十三次）者，係轉引自董彥堂先生及厚宣曩在中央研究院所發表之論文者。至希讀者鑒諒為幸。國家多厄，印刷困難，此書之出，全賴齊魯大學前後校長劉書銘先生、湯吉木先生及國學研究所前後主任顧頡剛先生、錢賓四先生之贊助，得以哈佛燕京學社經費印行。殷代焚由說一文，原刊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九本三分，印出後陷於上海內地，迄未得見。今據原文改寫重印，實由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長傅孟真先生之特許。厚意可感，實深。卜辭下已說一文，原刊國立北京大學四十五週年紀論文集。

印出後陷於香港，今畧加刪改，收入此編，並向論文集主編羅莘田先生
敬致謝意。廈門大學所藏甲骨文字拓本，乃前廈門大學中國文化陳列
所主任現任華西大學古物博物館館長鄭德坤先生慨然惠贈，並允其
自由發表，尤感道義之隆。書成之後，承馬叔平先生惠題書端，錢賓四先
生惠題簽條，徐中舒先生、高晉生先生於撰著教課百忙之中，抽暇為製
序文，繆彥威先生遠道惠賜題詩，厚誼均當銘感。此外中央研究院及蓉
渝各地師友皆曾與著者以精神上之鼓勵，而郭鼎堂先生、高錫永先生、
丁丁山先生、丁梧梓先生、陳夢家先生並承賜函商討，統當於此致其最
誠懇之謝意。

齊齋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二十日胡厚宣自序於成都華西壩上之

高敘

去歲秋初，余來蓉城，獲識胡厚宣先生。以傾蓋之新知，若班荆之舊友，既自皖夷憑陵，神州塗炭，避寇氛以飄泊，度時艱以顛顛，藉蠻門以棲遲，藏書園以鳩獵。余與厚宣同此生涯，每於樓鐙射焰之時，茶鎔浮香之際，黃花團籬之畔，紅葉山村之間，對几閒坐，聯鞦徐行，縱譚古籍，商略史乘，偶有會心，相與拊掌。厚宣博聞彊記，於金石甲骨之學，鑽研尤精。近著甲骨學商史論叢一書，薈文二十篇，巍然巨帙。其識察則內外相涵，其議叙則上下條達，其組織則經緯得體，其運用則左右逢原。洵為積學深思之佳構，而非零瑣濫發之駁言也。權論厥長，要有五端。

一曰取徵甚詳。孔子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是孔子言禮不肆空譚，必取實徵。取徵之道，以詳為尚。蓋徵必詳而後事明，徵必詳而後義盡，徵必詳而後論確，徵必詳而後人信也。乃世之學者，往往勤於著書，而懶於讀書，樂於譚虛，而苦於索實。初窺六藝，而撰經畧，麤覽諸子，而述學案，未精三傳，而評春秋，未明三禮，而考制度，未習爾雅，而言訓詁，未通說文，而編金石甲骨文字。大率掇摭陳篇，憑藉孤證，用力既淺，立論自疎。以此治學，